

輔仁大學學生修讀軍訓課程作業要點

88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9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100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第一條、為辦理本校學生修讀軍訓課程，特訂定「輔仁大學學生修讀軍訓課程作業要點」（以下簡稱『本要點』）。

第二條、軍訓課程之開設區分必修及選修，修習對象如下：

一、必修：日間部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一年級新生。

二、選修：

（一）日間、進修部學士班二年級（含）以上學生。

（二）碩士班學生。

第三條、軍訓課程開課及學分計算方式：

一、大一軍訓必修課程開設為學年課，採隔週上課，每次上課二小時，不計學分。

二、軍訓選修課程開設為學期課，採全校跨系開課方式，每週上課二小時，惟不得重複選修相同課程，自99學年度入學生起，軍訓選修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
第四條、軍訓課程之領域：

一、國家安全

二、國防科技

三、兵學理論

四、軍事戰史

五、軍事知能

六、軍訓護理

第五條、學生選修軍訓課程作業方式：

學生可依個人興趣自由選修，課目、時段，無院系之限制，採全校電腦網路選課作業。